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8月29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富可转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79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5月21日
基金管理人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413,121.8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可转债的积极投资,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由投资研究团队及时跟踪市场环境变化,根据对国内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运行状况等因素的深入研究,判断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结合流动性、估值水平、风险偏好等因素,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在充分的宏观形势判断和策略分析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及动态调整策略,将基金资产在股票、可转债、普通债券和现金等资产间进行配置并动态调整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6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3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低风险基金产品,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及混合型基金。由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满志弘	田青
	联系电话	021-68898996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manzh@hfund.com	tianqing.12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001	010-67595096
传真		021-68887997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 - 201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924,197.56
本期利润	6,290,729.8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4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7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6,995,756.8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7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6月30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62%	0.81%	1.43%	0.51%	-0.81%	0.30%
过去三个月	-6.41%	1.00%	-1.98%	0.62%	-4.43%	0.38%
过去六个月	15.47%	1.06%	11.23%	0.68%	4.24%	0.38%
过去一年	4.35%	0.90%	11.22%	0.57%	-6.87%	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75%	0.85%	6.03%	0.57%	-1.28%	0.28%

注: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业绩比较基准在每个交易日实现再平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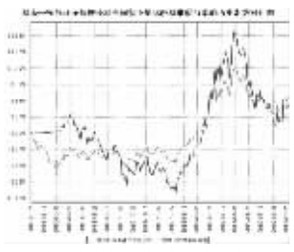

注:根据《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的80%,其中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比例合计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建仓期为2018年5月21日到2018年11月21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严格执行了《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4年3月2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47号文核准开业,4月19日在上海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5亿元,公司股东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和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了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华富成长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智慧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物联世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华富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华富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玖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富瑞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5年恒定久期国开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三十七只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尹炤俊	华富可转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强化回报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安享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安福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恒利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恒财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恒盛纯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恒欣纯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监,公司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8年8月28日	-	十三年	兰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顾问部项目经理、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集团部高级分析师、新华财经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部高级分析师、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经理。2012年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信用研究员、固定收益部总监助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6年5月5日至2018年9月4日任华富鑫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3月6日至2019年6月20日任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注:这里的任职日期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上,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分析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和流程上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从基本面来看,2019年上半年以来宏观数据继续在低位徘徊,金融数据表现逐步趋于平淡,市场对于经济企稳复苏的预期逐步被证伪。政策层面货币宽松基调边际有所收紧,但包商事件引发市场短期冲击,信用分层趋势渐成,货币政策短期重回宽松。外部来看,中美贸易摩擦出现反复,从预期达成协议到暂停对话,再到日本G20峰会重启对话,对市场风险偏好产生持续干扰。从资本市场的表现来看,上半年市场风险偏好有较好的修复,但由于基本面复苏预期被证伪,叠加政策基调边际收紧和中美贸易摩擦,股票市场出现冲高回落的走势;而债券市场受益于基本面支撑,虽然有利率债供给压力、包商事件冲击等因素影响,但整体表现仍然较为平稳。相比而言利率债和中高等级信用债走势更为平稳,低等级信用债仍然面临利差走阔的压力。本基金在上半年保持高仓位运作,在一季度净值表现较好,二季度受风险资产大幅波动的影响,产品净值出现较大的回撤,但上半年仍录得较好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于2018年5月21日正式成立。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475元,累计基金份额净值为1.0475元。本基金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2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基本面难有大幅改观,无风险利率和风险偏好对市场影响的影响作用将更为显著。长期来看,市场所担心的中美关系问题、内部改革和债务杠杆问题、人口问题等仍将持续存在,仍然需要相当的时间和空间才可能得以解决。去年过度地把长期问题短期化的情绪得到了明显的纠偏,今年以来市场风险偏好和估值水平已经得到了较好的修复,“核心资产”表现突出。后续我们倾向于认为基本面仍会在低位徘徊,但在政策托底的情况下经济失速的风险在显著下降。在货币政策仍然偏松,且在各种打破刚兑的预期和“房住不炒”的政策基调下,长端利率仍有进一步下行的空间,无风险利率有望继续下行。从资产配置角度,基本面和货币政策仍对债券市场形成支撑,但由于绝对收益率水平仍处在较低位置,性价比继续下降。风险资产仍面临基本面改善不足的掣肘,但中美贸易摩擦对市场的影响在逐步弱化,无风险利率和风险偏好可能是下半年影响市场的更为重要的变量。本基金股票投资会坚持以基本面和业绩驱动为主的投资理念,分享优秀企业的成长和价值增长,转债投资将坚持在较低风险程度下,综合基本面驱动、策略轮动、行业主题挖掘、条款博弈等各方面机会,稳健地做好配置策略,均衡投资,力争为基金持有人获取合理的投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了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关制度和流程。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估值委员会主席为公司总经理,成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运作保障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以及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等方面的骨干。估值委员会所有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经验和会计核算经验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本基金未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定价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期利润为6,290,729.89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582,635.06元。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2,531,226.56	105,681.79
结算备付金		577,446.26	1,309,307.50
存出保证金		23,276.02	9,192.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62,668,091.18	61,598,433.81
其中:股票投资		7,368,800.00	6,467,880.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5,299,291.18	55,130,553.8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720,663.87
应收利息	6.4.7.5	150,384.32	185,415.2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991,584.0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67,942,008.41	63,928,695.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00,000.00	12,5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2,432,463.83	374,870.52
应付赎回款		102,913.63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0,170.11	44,406.18
应付托管费		8,034.06	8,881.2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33,118.24	10,249.70
应交税费		678.69	593.48
应付利息		-	-3,367.11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28,872.99	299,000.00
负债合计		10,946,251.54	13,234,634.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54,413,121.81	55,881,145.28
未分配利润	6.4.7.10	2,582,635.06	-5,187,084.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995,756.87	50,694,06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942,008.41	63,928,695.21

注: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475元,基金份额总额54,413,121.81份。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收入		6,879,239.78	1,189,835.80
1.利息收入		189,627.03	1,080,934.3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4,249.74	514,595.82
债券利息收入		175,377.29	146,182.7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420,155.82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246,176.17	-61,902.8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1,604,464.34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3,580,371.76	-61,902.8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61,340.07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366,532.33	28,034.5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76,904.25	142,769.83
减:二、费用		588,509.89	412,138.75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277,501.52	296,456.97
2. 托管费	6.4.10.2.2	55,500.30	59,291.42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交易费用	6.4.7.19	96,985.22	710.94
5. 利息支出		117,770.78	893.7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17,770.78	893.77
6. 税金及附加		287.23	0.80
7. 其他费用	6.4.7.20	40,464.84	54,784.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90,729.89	777,697.0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0,729.89	777,697.05

注:后附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881,145.28	-5,187,084.08	50,694,061.2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290,729.89	6,290,729.8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68,023.47	1,478,989.25	10,965.7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7,322,642.80	10,700,279.66	118,022,922.46
2.基金赎回款	-108,790,666.27	-9,221,290.41	-118,011,956.6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4,413,121.81	2,582,635.06	56,995,756.8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3,157,019.89	-	293,157,019.8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77,697.05	777,697.0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9,959,342.98	-387,967.51	-190,347,310.4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960.96	25.28	11,976.14
2.基金赎回款	-189,971,293.84	-387,992.79	-190,359,286.6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3,197,676.91	389,729.54	103,587,406.45

注: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章 宏 韬_____ _____曹 华 玮_____ _____邵恒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88号)准予募集注册,基金合同于2018年5月21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字(2018)6-12号)。有关基金设立等文件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的管理人和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权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国债期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参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会计政策无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会计估计无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重大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补充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一)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税率缴纳增值税。

(二)对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三)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金融服务销售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注]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

[注]:接地方税务局通知,自2018年7月起下调地方教育附加税税率,由原来的2%下调为1%。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人、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代销机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48,571,414.77	100.00%	-	-

6.4.8.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214,634,988.37	100.00%	36,438,644.79	100.00%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917,400,000.00	100.00%	344,700,000.00	100.00%

6.4.8.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60,494.45	100.00%	33,118.24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371.73	100.00%	371.73	100.00%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风险结算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77,501.52	296,456.9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0,251.79	174,586.97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0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5,500.30	59,291.42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31,226.56	5,570.75	47,712,404.91	52,152.12

注:本表仅列示活期存款余额及产生利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的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人民币8,300,000.00元,于2019年7月1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368,800.00	10.85
	其中:股票	7,368,800.00	10.85
3	固定收益投资	55,299,291.18	81.39
	其中:债券	55,299,291.18	81.39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08,672.82	4.58
8	其他各项资产	2,165,244.41	3.19
9	合计	67,942,008.41	100.00

注:本表列示的其他各项资产详见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B	采矿业	796,800.00	1.40
C	制造业	5,200,600.00	9.12
F	批发和零售业	457,100.00	0.8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64,000.00	0.64
J	金融业	550,300.00	0.97
	合计	7,368,800.00	12.93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32	白云山	25,000	1,024,250.00	1.80
2	600741	华域汽车	40,000	864,000.00	1.52
3	000603	盛达矿业	70,000	782,600.00	1.37
4	600835	上海机电	45,000	747,000.00	1.31
5	002124	天邦股份	50,000	652,000.00	1.14
6	000786	北新建材	35,000	634,550.00	1.11
7	601336	新华保险	10,000	550,300.00	0.97
8	600104	上汽集团	20,000	510,000.00	0.89
9	002419	天虹股份	35,000	457,100.00	0.80
10	002236	大华股份	30,000	435,600.00	0.76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